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1月公开招聘编外教辅人员公告

　　本园现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天河区财政拨付人员经费的编外人员管理暂行办法》以及《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《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引>的通知》（穗教发〔2020〕12号）等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　　一、招聘对象

　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凡符合招聘岗位的基本条件、资格条件和岗位条件的社会人员，均可报考。

　　二、招聘岗位

　　 招聘岗位：详见《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职位表》（附件1）。

　　三、招聘条件

　　(一)基本条件

　　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享有公民政治权利;

　　2.具有良好的品德和职业道德，愿意履行雇员职责与义务;

　　3.具有拟聘用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;

　　4.符合拟聘用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;

　　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，以及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，不得报考。

　　(二)资格条件和岗位条件

　　资格条件和岗位条件详见《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职位表》(附件1);

　　四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　　 (一)报名时间：2020年1月5日（星期一）至2021年1月1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7：00止。

　　 (二)报名方式：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。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内自行下载填报《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2）。

　　 应聘者人员在报名时间内将填报好的《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2）发送电子邮件至35971801@qq.com。发送材料时，须在邮件标题注明姓名和报考职位。

　　（三）报考要求：

编外人员岗位的招聘人数与有效报名人数的比例必须达到1:2以上方能开考；如达不到上述比例，将减少招聘人数或取消招聘岗位。

1. 资格审查

1.资格审查时间为：2021年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：00—10：00

2.考生需携带相关证明材料[见《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资格审查资料目录》附件3)]亲自前往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42号）进行现场审核。

　　 3.资格审核通过者可直接参与笔试、面试环节。

五、笔试、面试

笔试、面试时间为：2021年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：20—12：00

　　 附笔试及面试相关要求：

    1.笔试:

    采取闭卷考试，时间为30分钟，满分为100分。不指定考试参考用书，主要测试应聘人员与应聘岗位相关的专业知识。

    2.结构化面试:

     面试原则上采用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，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面试未达60分者，不得进入考核和体检环节，也不得作为递补对象。

    3.考试综合成绩

　　考试综合成绩＝笔试成绩×30%＋面试成绩×70%。

考试综合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，不满60分的不予录用。

　　六、体检、组织考核、确定拟录用名单

　　根据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，确定与招聘岗位数等额的体检人员名单。体检标准按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（2013年修订）执行。考核合格的，确定为拟录用人选，名单在天河区天河教育在线上（http://www.gzthedu.cn）公示3个工作日。如出现体检或考核不合格或因个人原因放弃录用资格等情况，可根据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依次递补。体检名单于2021年1月20日（星期三）在天河教育在线公布。

　　七、录用

　　公示期间无影响录用不良反映的，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签订劳动合同；拟聘用人员经公示，被投诉查实不可聘用的取消聘用资格。

　　八、福利待遇

　　执行《天河区财政拨付人员经费的编外人员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的薪酬标准，并享受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福利待遇。

　　九、注意事项

　　（一）广东省教育厅出具的学历和学位鉴定证明办理需要提前准备，请考生在网上报名的同时及时办理相关鉴定。

　　（二）考生在考试、资格审查、体检时所需证件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将取消考试、体检资格。考生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、准确，凡不符合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。

　 （三）因疫情原因，考生需配戴一次性医用口罩、持穗康码（或粤康码）等电子健康码绿码参加考试，并接受体温检测、填写健康登记表等疫情防控工作安排。考生未戴口罩、穗康码（或粤康码）不符合要求（ 红码、黄码或无码）、体温异常（额温≥ 36.8；腋温≥ 37.3℃）的，有疑似症状的，均不能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

　　（四）请各位考生提前在微信小程序“穗康”（或小程序“粤省事”）健康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、接触史、身体健康状况、来粤（穗）方式等情况，若近14天个人行程轨迹查询结果，停留过重点疫区的，需查验考生隔离通知书、解除隔离通知书和核酸检测报告等。若检查后不符合防疫要求的，不得进入考场。

广州市天河区清荷幼儿园

2021年1月5日